祁政秘〔2022〕9号

祁门县人民政府

关于县政府负责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现就县政府负责同志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胡梅元同志：领导县政府全面工作。负责审计工作。分管审计局。

程朝胜同志：负责县政府常务工作。负责发展改革、财政、税收、金融、民生工程、应急管理、招商、统计、国资管理运营、目标管理、特色小镇建设、政府督查、政务公开、外事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政府办公室（外事办）、发展改革委（粮食和储备局、公管局）、财政局（地方金融监管局、金融办、国资委）、应急局、投资促进局、统计局、国有投资公司、源丰担保公司、民生办、目考办。

协助胡梅元同志分管审计局。

联系税务局、国家统计局祁门调查队、银监办、人行、农商行、工行、建行、农行、中国银行、徽商银行、邮储银行、铜源村镇银行、人寿保险、人保财险、平保财险、平保寿险。

汪国珍同志：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、住房城乡建设（人防）、交通运输、城市管理、新区开发建设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（人防办）、交通运输局、高铁办、高速办、城管执法局（城市管理局）、新区开发中心、房管中心。

联系供电公司、公积金中心、公路分中心、邮政公司。

吕海江同志：负责教育、民政、数据资源管理（政务服务管理）、残疾人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教育局、民政局、数据资源局（政务服务局）、残联。

协助程朝胜同志分管政府督查、政务公开工作。

联系科协。

詹 栩同志：负责文化、旅游、体育、广播电视新闻出版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中医药产业发展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文化旅游体育局（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）、卫生健康委、医保局、中医药产业发展中心、融媒体中心、红十字会。

协助吕海江同志分管教育局。

联系台办、侨办、党史和地方志办公室、档案馆、新华书店。

龚 溪同志：负责公安、司法、退役军人事务、信访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公安局、司法局、退役军人局、县政府信访局。

联系法院、检察院、人武部、驻军、武警中队。

李 壮同志：负责科技、商务、工业和信息化、民营经济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公共资源交易、经济开发区、供销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（开发区投资公司）、供销社。

协助程朝胜同志分管应急局、投资促进局。

联系总工会、工商联、消防救援大队、盐业公司、烟草专卖局、电信分公司、移动分公司、联通分公司、安广网络。

文婷婷同志：负责农业农村、水利、乡村振兴、茶业、畜牧水产、农业机械推广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农业农村水利局、乡村振兴局、祁红产业发展中心、畜牧兽医水产站、农业机械推广中心。

联系妇联、茶科所、气象局。

康立勇同志：负责市场监管、林业（森林防火）、生态环境、机关事务管理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市场监管局、林业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。

联系团县委。

对由县政府领导担任的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的负责人，按上述分工作相应调整。

县委行文设立的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，由县政府领导担任负责人的，亦按上述分工作相应调整。

2022年1月20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委，

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，各群众团体，驻祁各单位。

祁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20日印发